

证券代码：834881

证券简称：雅迪力特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北京雅迪力特航空新材料股份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北京政远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政远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6 月 7 日

组织形式：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大兴区礼贤镇元平北路 1 号自贸试验区大兴机场片区自贸创新服务中心 W7 幢 1 层 0047 号

首席合伙人：吴琴洁

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4 人

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4 人

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6 人

2024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2,012 万元

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,599 万元

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236 万元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6 家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无	无
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I65	软件开发
G58	货物运输代理
M74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P82	教育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0 万元
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71 万元

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212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。

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

3. 诚信记录

北京政远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0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、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江帆，2013年开始从事证券业务审计，2017年12月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，2023年转入北京政远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执业，近三年参与服务过北京天成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北京邦富莱苏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北京真石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数家审计业务，具有专业胜任能力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樊张柠，2020年开始从事证券业务审计，2022年12月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，2023年转入北京政远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执业，近三年参与服务过北京天成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北京邦富莱苏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北京真石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数家审计业务等数家审计业务，具有专业胜任能力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白戈，注册会计师，2003年起从事审计业务，2005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，2013年转入北京政远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执业，从业经验近20年，为多家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和重大重组等审计服务，具有相应专业胜任能力，未有兼职情况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拟聘任的北京政远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5)年审计收费未确定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。

上期(2024)年审计收费 6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6 万元。

审计收费定价是按照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，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模及审计工作量，经双方友好协商的基础上来定价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(一)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北京政远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(二) 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雅迪力特航空新材料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雅迪力特航空新材料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3 日